

四川简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简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住所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简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近期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金融监管局关于四川简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住所的批复》（川金监复〔2026〕337号），同意本行将住所变更为：四川省成都市简阳市观音井路88号。

本行已于2026年9月24日完成住所变更工商登记相关手续，并取得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四川简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9日

